

橋樑教會會議與九七後的香港教會

房志榮

今年六月二十五至二十七日，我在香港聖研究中心參與了橋樑教會第十四屆年會，時間及地點是於去年在臺南的第十三屆年會上所決定的。一年以前，尚不知香港的政局和民情會變得怎樣。現在會開完了，一切順利。參加的成員，台港各六七位，澳門二位，都以平常心對待，深深感到信仰的安定力量，及「有天常作主，無地不爲家」（已故蔡石方神父引宋朝學人之名句）的真實性。這次會議的出席者除了神父、修女，和教友外，還有香港陳日君主教和湯漢主教，高雄的林吉男主教。至於胡樞機在二十六日晚上參加明愛餐廳的晚宴，談笑風生，心情愉快，對未來充滿信心。

會議中，聖神研究中心執行祕書林瑞琪先生將其近作《半世紀徘徊——中共宗教政策與實施探討》贈予每一位與會者。這本百多頁的小書由聖神研究中心出版。今年是該中心成立的第十七年，而《鼎》雙月刊將屆第



一百期。回顧一下，香港教會許多抉擇和行動確是在聖神領導下穩步前進。現在不妨把上面提到的幾個因素貫串起來，綜合反省，期望聖神的風繼續吹拂，讓教會在香港的臨在，對大陸的精神文明及對台灣的心靈改革都能發生積極的用。下文將循三條路線探討：一・《半世紀徘徊》一書所透露的中共宗教政策；二・香港天主教當局迄今所有的表現；三・九七後的香港教會何去何從？

《半世紀徘徊》下的中共宗教政策

本書作者林瑞琪先生從一九八三年就在聖神研究中心服務。十幾年的磨練，大陸多次的旅遊，各地的不同會議，使他對中國宗教問題有多層面的接觸，除在《鼎》上發專文外，他曾於一九九四年出過一本《誰主沉浮——中國天主教當代歷史反省》。如今這本探討中共宗教政策的《半世紀徘徊》更把握了重點，作出了「一個中國人和一個中國基督徒」（見該書頁139）對「宗教無小事」（葉小文語，

見該書頁96）應有的回應和反省。

一・徘徊於「消滅」宗教與「承認」宗教之間：中共處理宗教問題一直猶豫不決。在中共歷史中只有「統治政策」而無「宗教政策」。即使文字上有「宗教政策」的說法，也不過是為「統治政策」服務而已。「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中共十一大三中全會舉行之前，三十年執政的歷史尚且只是原地踏步，因此，一直未有明確的宗教政策，就絕非意料之外的事了。」（頁15）（註一）「回顧中國共產黨的歷史，可以看出中共本身是一個欠缺自信心，時刻擔心亡黨亡國，充滿危機感的政權。」（頁20）

二・以管理宗教代替宗教政策，管理宗教的有公安部、宗教事務局及國家安全部。在公安部內設有分管宗教的機關，顯然將宗教列為經常監管的對象。公安部的「主要職責」部分，仍未擺脫自一九四九年立國以來的「戰時心態」，如職責第三條，「預測敵情」一句表示隨時有假想敵的出現。將處理敵情與處理國內治安工作混在一起，使公安機構

的權力過大，而產生擾民問題。（參閱頁 29,31）

宗教事務局即「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其主要職責共有十點，在公佈時第八第九兩點從略。按作者林瑞琪的推測，那應該是「在宗教界進行反滲透」及對「無神論」教育的推廣（參閱頁 33-35）。

國家安全法並非專門針對宗教界，然而政府面對宗教問題時，強調必須「配合政法部門，揭露和打擊披著宗教外衣的現行反革命活動和其他刑事犯罪活動」。在中共法律條文中往往把「國家」、「社會主義制度」、「人民民主專政的政權」混為一談，而《國家安全法》的條文有特別的寫法：提到境外對象時，包括「機構、組織和個人」，但提到境內對象，只說「組織和個人」，好像境內機構沒有參加「危害國家安全」活動的可能。這當然是指國家機構，相對與非政府組織而言。因此國家安全法不以國家機構為防範的對象。但事實上，過去危害國家的重大事件，如文化大革命或四人幫，都發生在國家機構內，可見國家安全法是國家機構作為

管制國內外的手段，而非對國家整體安全的法律（參閱頁 45-48）。「從整個《辦法》的條文看來，中國的宗教事務部門，一方面要放寬『壓制』，同時卻要收『控制』。目標是置一切宗教活動於他們的管制之下。」（頁 80）

三・從政策與管理到適應：《國家安全法》是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二日第七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三十次會議通過，同日公佈實施。同年十一月七日在「高度重視民族工作和宗教工作」講話中，江澤民對宗教問題說了三句有分量的話：「一是全面、正確地貫徹執行黨的宗教政策，二是依法加強對宗教事務的管理，三是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相適應。」三年後，宗教局局長葉小文於一九九六年三月發表了一篇「講政策、講管理、講適應」的文章，先在《人民日報》刊登，後轉載於同年的《中國天主教》、《天風》（基督教）及《中國道教》。文中葉氏強調：「宗教事務工作是政治性、政策性、群衆性很強的工作，其中第一位的

是政治。」（頁92）葉氏也說出「處理宗教事務之難，在於這類事端往往是「非對抗性矛盾和對抗性矛盾交織在一起，不明真相的群衆和別有用心的壞人攬和在一起。」（頁94-95）

江澤民的三句話原是以宗教幹部爲主體，要他們去實施的。葉氏卻把第三點「講適應」講給宗教人士聽，要他們去適應。如何適應呢？葉氏總結時說：所謂「相適應」就是要求宗教事務在四個維護的範圍內活動（維護法律尊嚴、人民利益、民族團結、祖國統一），不能與之相衝突。這樣，宗教活動成了「四個維護」的附庸，與「四個維護」無關的宗教活動，勢將變成可有可無的次要事件（見頁91-96）。「四個維護」也可以說是宗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的行爲準則」（頁106）不聽從的任何團體，或自我消失，或走到地下。（見頁136）

香港天主教當局迄今所有的表現

說「香港天主教當局」，是指下面所說的各種

表現多少是有代表性或官方的。說「迄今所有的表現」，是指自從一九八四年中英發表聯合聲明以來，最後這十幾年香港教會的一些具體措施，（註二）如中英聯合聲明前四年，聖神研究中心的成立，一九八三年積極參與台灣及東南亞華人教會橋樑工作和歷屆會議，一九八九年五月十四日（聖神降臨節）胡振中樞機發表「邁向光輝的十年」牧函，談香港教區未來的牧靈方向，同年七月十一日胡樞機致函全球主教，請他們關注「香港前途」及「越南難民」問題。

一九九零年年十月七日胡樞發表牧函，勸信友積極參與一九九一年區議會、兩個市政局及立法局的直接選舉；有關的區指引於十月十二日公佈，一九九五年六月四日（聖神臨降節）：胡樞機就「邁向光輝的十年」牧函，發表「中期報告及計劃書」，以「傳揚福音、拓展天國」作為未來五年之牧民重點。一九九六年六、七月，教區舉行一連串多層面的諮詢，探討的主題是：在接受「中英聯合聲明」

及「基本法」的大前提下，信徒應否以個人身份，加入「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推選委員會」。委員會的職責為推舉香港特區首長行政長官人選，及選舉產生「臨時立法會」議員。

八月二日，根據主流意見，教區決定信徒（教友或神職人員）可出任「推選委員會」議員，但教區期望被委任的信友只參與推舉特區首長人選，而對法理基礎備受爭議的「臨時立法會」，則應投棄權票，結果十一月二日，教區司鐸徐錦堯神父及香港天主教教友總會會長姚秀卿女士獲任命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推選委員會」委員。另一方面，九六年十月二十日，慈幼會會士陳日君神父及湯漢副主教被任命為教區助理主教及輔理主教。（十二月九日在香港主教座堂舉行晉牧典禮。）

這次在香港舉行的橋樑教會年會。一如前文說過，胡樞機及陳湯二主教，各以自己不同的方式都曾積極參與。由他們的分享、反省、及整個跟與會者的交流態度來看，他們互動互補，彼此很有默契。

若用我們基本的信理「三位一體」的比喻來看；也許幫助我們對香港教區當局增加些了解。胡樞機像是父，他跟教區神父開玩笑時說自己是偷懶，等到認識他的神父不同意時，他轉過彎說，就說無為而治吧。其實這是我國儒道皆重視的大智若愚，正如孔子所說的：天何言哉？四時行已，萬物生矣。

陳日君助理主教像子，發言的機會很多，我們在中英文的《公教報》，天亞社報導及其他報章雜誌中，常會看到對訪問者所作的答覆：例如最近香港傳媒引述法新社報道，說及教廷對九七年七月一日之後的擔心，陳主教即刻予以澄清，說回歸後，我們繼續做回歸前的一切工作。「基本法能否落實，也要看我們是否願意努力促使它落實。」（註三）

至於把湯漢輔理主教比做聖神也是相當恰當的，聖神研究中心是他一手創立，十七年來，他跟很多人不同路線的人合作，他的秘密就是信任別人，會用各人之長。英文部分瑪利諾會的神父和修女心為他服務。中文方面，劉賽眉修女及目前的執行秘書林

瑞琪都是得力的助手。湯主教到過大陸許多地方，認識不少主教、神父、修女、教友。因此德、法、意、比利時，以及北美的許多關心大陸教會機構，都喜歡來到聖神研究中心交流。

這次在香港舉行的橋樑教會年會給人的一個驚喜是：三位香港教區的領袖都能合作無間，態度上又能平易近人。他們深知香港的三十萬教友近些年來所作的種種表現是可圈可點的。他們沒有理由不懷著信心看向未來，聽說前任港督彭定康（一位虔誠的天主教徒）在告別天主教團體時也說過，他對香港教會的未來是樂觀的，因為香港教會有那麼多突出的平信徒，他們都是能挑大樑的人。

九七後的香港教會何去何從？

這個問題當然要讓香港教會自己去答覆。但以旁觀者的身份，以十分關心香港前途，尤其是教會未來的心態，來根據前兩段所說的作些猜測，想不致有什麼防礙。

一・由對立到對話。四十八年前，中共佔領上海時，無論是羅馬教廷，或中國教會，都是風聲鶴唳，草木皆兵，因為中共在華北的許多作為並不邀請人與之對話。另一方，天主教經過梵二大公會議的洗禮，態度上有很大的改變，不再是「順我者昌，逆我者亡」，而是向所有的人開放，不但其他宗教，連無神論者也可以交談對話。

說到對話，香港的三位主教這些年來，可說受到相當多的磨練和訓練，結果是他們敢講，中共當局也肯聽。比如胡樞機就向北京反映過：「統戰部」的說法已經過時，大家和平相處，何戰之有？無怪乎香港新華社的有關部門不稱統戰部而稱協調部。又如樞機被請，希望自己組團，單獨拜訪，也受到他們的接納。

陳主教的一大特色是會把中共的一些專有名詞賦以積極的和更完滿的意義。如統戰部說，我們是要做朋友的，陳主教便加上：做朋友要廣結善緣，無所不包：跟香港人做朋友，跟地下教會的人做朋

友，跟各國的人做朋友，也要跟梵蒂岡做朋友。」中共也知道梵蒂岡地小勢力大，但是精神勢力，本來不該帶給人任何威脅。弄到最後，他們只好說：「對你們所說的話我們還要慢慢消化。」這種對話的氣氛的確是他處見不到的，在中國歷史裡應算是一個很新的出發點。

二・對聖神充滿信心，多向聖神祈禱，求聖神不僅領導香港教會，也領導整個中國。胡樞機非常信賴聖神，可從他的許多重要抉擇和牧函都選聖神降臨節公佈看出。在與他的別談話中也可感覺到，他去大陸訪問，他接見重要人物，都在祈求聖神的光照中而獲得信心，一次如此，二次如此，慢慢學會了在聖神領導下生活、行動、工作、交往。

至於湯主教可說一直與聖神結上不解之緣，先是聖神修院，後是聖神研究中心，這十七年的摸索，多次須進入無先例可循的境況，但終於一步步走出一個工作模式，擬出一些與各界交往的規範。這種摸索前進，不但已能站穩，還能給別人帶路的成果，

絕非偶然，其中聖神之風的吹拂，人一方面的虛心合作，以祈禱陪伴行動都是可以想見的。香港回歸後一年的一九九八年，是二千年大禧的聖神年，正配合香港教會的需要。

三・與亞洲各地教會保持緊密連繫，與世界大公教會互通聲息。香港作為一個世界港口，金融和貿易中心，這一點不難做到。只是教會應該有其特色，殖民時代未能作到的，今後也許更有可能實現，這就要看香港回歸的這個祖國是否充滿善意，讓這個以精神價值為第一的香港天主教會盡量發揮其所長，帶動全民的精神革新。

註釋：

一・參閱林瑞琪著《半世紀徘徊：中共宗教政策與實施探討》聖神研究中心出版，1997年。下同。

二・見《一九九七年香港天主教手冊》「香港教區大事紀」，頁535-548。

三・見《公教報》，1997年6月29日，頁一。